

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和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全体董事对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

根据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考核办法》，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。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经营发展状况，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确定。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按其任内职务领取相应报酬。公司 2025 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期内的税前报酬已在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“第四节 公司治理、环境和社会”中具体描述。

二、2026 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，促使其诚信、勤勉地履行岗位职责，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

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综合个人能力、岗位职责、业绩考核指标等制定了《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》。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二）适用期限

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

（三）薪酬（津贴）标准

1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（津贴）由基本薪酬（津贴）、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%。

2、基本薪酬（津贴）主要考虑职位、责任、能力、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，按月度发放。

3、绩效薪酬主要依据公司任务目标，并结合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、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，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（四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（津贴）方案

1、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

（1）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，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（津贴）。

（2）独立董事津贴：每人10万元/年，含税并按季支付。

2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规定支付薪酬（津贴）。

（五）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按月支付。

2、上述薪酬（津贴）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3、除上述薪酬（津贴）方案以外，公司可以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，针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采取中长期激励措施，包括股权激励、员工持股计划等，具体方案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视公司经营情况另行确定。

4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，薪酬（津贴）按照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1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

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委员均已回避表决，将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董事会审议

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均已回避表决，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